

#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垫规资告[2019]117号)

垫规资告[2019]117号 2019/9/5

经垫江县人民政府批准,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决定以 挂牌 方式出让 1(幅)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dj2019-1-020	宗地总面积:	53627平方米	宗地坐落:	桂阳街道长安大道南侧A2地块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1并且小于1.8	建筑密度(%):	小于35
绿化率(%):	大于30	建筑限高(米):			
土地用途明细:	城镇住宅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2200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5006319BB0039
场地平整:	以土地挂牌时现状为准。 基础设施:				
起始价:	10618万元	加价幅度:	2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19年09月21日09时0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19年10月11日10时00分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 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 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法人和其他组织,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均可报名参加竞买。

三、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 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19年09月06日 至 2019年10月10日 到 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获取 挂牌 出让文件。

五、 申请人可于 2019年09月06日 至 2019年10月11日 到 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11日09时00分。经审核, 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 具备申请条件的, 我局将在 2019年10月11日10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 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dj2019-1-020 号地块:2019年09月21日09时00分 至 2019年10月11日10时00分 ;

## 七、 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 挂牌时间截止时, 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 转入现场竞价, 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1. 土地成交价金收取方法。竞得人需从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申请签订土地出让合同, 成交后30个工作日内缴清成交价款, 付清价款后在一个月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办理土地登记手续, 领取土地使用权证书, 获得土地使用权。成交后30个工作日内未付清全部款项的、付清价款后在一个月内未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以及竞得土地使用权后放弃土地的, 均视为违约, 土地竞得者不能按时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 自滞纳之日起, 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1 %向出让人缴纳滞纳金。土地竞得者不支付滞纳金、付清价款后在一个月内未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以及竞得土地使用权后放弃土地的, 政府可取消其竞得资格, 所交保证金作违约金不予退还, 并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2. 竞得者应对本文件及其规划条件函、附件、附图的相关内容进行研究, 严格遵守其中的规划要求和设定条件。成交确认后, 不得要求改变用途、容积率等规划指标, 根据规划指标, 该宗地最大可建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96528.6m<sup>2</sup>, 且不包含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商住比2: 8。该项目若修建地下建筑, 修建地下建筑面积应按重庆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土地出让有关规定补缴土地出让价款。竞得者缴纳全部交易服务费, 自行办理过户手续, 并承担一切税费。

3. 根据建设用地规划条件函(渝规垫条件函〔2019〕0519号)文件要求: (1) 该地块规划分区为: L02-02/02二号地块。(2) 若该地块与相邻的(L02-02/02一号、三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同一建设单位取得, 其计容建筑面积、绿地率、建筑密度以及相关配套公共服务设施设置等均可总体平衡。(3) 土地竞得人依据相关规定按每班不大于30生的标准, 无偿同步(与一期建设同步)独立占地建设不少于12个班的幼儿园, 用地面积和建筑面积均不得少于3600平方米, 应设置不低于2.2米的围墙且有独立的出入口及活动场地。幼儿园建成验收合格后将其房屋、设施设备、附属设施及建设档案资料等无偿移交垫江教育委员会, 并提供相应建设资料协助垫江教育委员会办理产权证。幼儿园建筑面积不纳入本地块容积率核算。其他相关事宜请与垫江教育委员会衔接。

4. 该宗地需与桂阳街道长安大道南侧A1、A3地块统一规划、统一缴纳保证金、统一竞买、统一整体形象设计。注册地是在垫江以外注册的竞买者竞得土地的, 需在垫江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 并以全资子公司名义与县规划资源局签订出让合同。

5. 该宗地为净地出让, 土地以挂牌时现状为准, 无拆迁安置遗留问题, 净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以挂牌时现状作为交地条件。用地范围内的地上地下管线、电力线路、弱电线路等由朝阳公司负责迁改和处理。由购买人自行到林业主管部门核对地块内是否存在林地, 并按森林法实施条例规定, 由竞得者自行出资办理占用林地手续。本宗土地来源为: 渝府地〔2012〕808号, 面积1352m<sup>2</sup>、渝府地〔2019〕287号, 面积52275m<sup>2</sup>, 土地需补充使用地票, 由土地供应方负责补充, 地票证号NO.0925号, 补充地票面积115m<sup>2</sup>。

6. 朝阳公司在签订出让合同后6个月内交地, 交地后3个月内开工, 3年内竣工。延期开竣工的, 每延期一日, 需按出让价款总额的0.3%支付违约金。2年内未开工建设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予以收回。出让人在达到约定交地条件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交地, 受让人应予以接地, 未接地的视为自动放弃土地使用权, 出让人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并没收土地出让保证金。

7. 定于2019年10月11日上午10时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西大道南阳公园机关办公中心2号楼2楼举行现场揭牌会, 本次挂牌采取现场报名方式, 有意竞买者在2019年10月11日上午9时前汇入指定的竞买保证金专户(开户银行、账号、户名等信息详见重庆市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jyzx.cqsdj.gov.cn/>)“土地出让”栏目, 本地块招标(出让)公告页面底端的《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指定收取账户信息》。以到账时间为准, 否则不予受理报名), 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承诺书、竞买申请人签署意见的《竞买须知》2份、居民身份证及印鉴, 填写竞买申请, 经审查合格后方取得竞买资格, 竞买者的报价不得低于挂牌底价。竞买成交者, 所交保证金抵交挂牌价款; 竞买未成交者, 所交保证金在挂牌成交次日起一个工作日内退还, 但不计息。缴纳保证金后不报名、不参加竞买或报价低于底价者, 保证金不予退还。

8. 未尽事宜, 以现场答疑为准。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桂西大道南阳公园机关办公中心2号楼2楼

联系人：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74501155

开户单位：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垫江支行

银行帐号：111616885778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